

办工商营业执照 为一张证明跑三趟

本报讯(记者 王辉 实习生 王明玉) 2月26日上午,市民张彦硕去源汇工商分局老街工商所办个体营业执照,根据有关规定,需要开张“不扰民证明”。工商人员告诉他,自己回家手写一张即可。可是到了居委会,工作人员却不认手写的,说应该拿“正规表”。张彦硕返回工商所,发现这张“正规表”就在工商人员那里。“本来一趟成的事,让我来来回回跑三趟,折腾得够呛!”

工商人员:“不扰民证明”手写即可

张彦硕家住市区受降路西段一小区,想在自己家里开家个体的家电维修与维修店。“以前在郑州给人家干,今年春节回来后,想在咱老家创业。”张彦硕说,以前跑着干活时,很多客户索要发票,由于没有门店,他也弄不来发票,就想开个店,办理正规的营业执照和税票。

2月26日上午8点多,他去老街工商所咨询,一名女性工商人员看完他准备的材料后说,缺少一张“不扰民证明”。张先生追问后得知,在家开公司,房子的性质就由住宅转变为经营性场所,需要出具“不扰民证明”。

“自己手写一张(不扰民证明),然后去居委会盖个章,拿出来就可以了。”该工商人员说。

居委会:手写证明不算数

张彦硕回家手写一张“不扰民证明”,找邻居们签完字,他兴冲冲来到源汇区老街办事处滨西社居委会盖章。

“这种手写的证明我们没法盖章,工商所那里有住所(经营场所)登记表,我们在那张正规表上盖章。”社居委工作人员说。

听完社居委工作人员解释,张彦硕只好又折回老街工商所。

记者陪同拿到正规表

为了弄清事情的来龙去脉,当天上午10点多,记者和张彦硕一起去老街工商所咨询。在老街工商所,记者看到所长、副所长均不在办公室,在一间综合服务办公室,见到了一名男工作人员。该工作人员了解情况后说,“有正规表啊,表格在另一个同事的电脑里存着呢,一打印就出来了。”

然后该工作人员来到同事的电脑桌旁,打开电脑,找了十几分钟也没找到表格。“办公电脑是同事的,我还真不知道她把表格存哪儿,你可以下午再过来一趟。”该工作人员说。就在这时,一名女工商人员走进办公室,询问了有关情况,查看了张彦硕的材料,然后打开电脑,打印了一张“住所(经营场所)登记表”递给了张彦硕,让他找四邻签字证明所开公司不扰民。

“早上8点多,就是这名女工商人员告诉我,自己回家写一张就行,没想到正规表就在她手里,为啥当时她不直接给我?”领完表格后,张彦硕向记者透露。

想领到执照还要和妻子签租房合同

在领完表格后,工商所工作人员告诉张彦硕,要想办理营业执照,按照规定他还要提供一份

房屋租赁合同。

“我们是在自己家开店,房屋的户主是俺老婆,将来营业执照上的名字是我,这咋办啊?”张彦硕进一步询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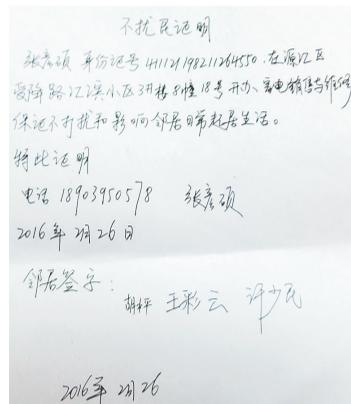
工商人员说,那就需要张彦硕和他妻子签这份房屋租赁合同。“哎,我开公司,还得和俺老婆签租房合同,证明房子是俺老婆租给我的,感觉这份合同签得真是荒唐!”

2月26日下午,张彦硕把所有的材料备齐,再次来到工商所,满心希望能领到营业执照,没想到工作人员对他说,所长不在,没所长签字,执照还是不能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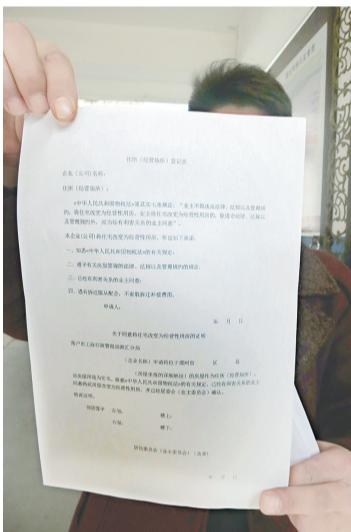
相关链接

何为“不扰民证明”?

根据《物权法》第七十七条规定:业主不得违反法律、法规以及管理规约,将住宅改变为经营性用房。业主将住宅改变为经营性用房的,除遵守法律、法规以及管理规约外,应当经有利害关系的业主同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2009年印发通知,对住宅改为经营性用房有明确规定。“将住宅改为经营性用房的,属城镇房屋的,应提交《登记附表-住所(经营场所)登记表》,及所在地居委会(或业主委员会)出具的有利利害关系的业主同意将住宅改变为经营性用房的证明文件;属非城镇房屋的,提交当地政府规定的相关证明。”也就是说,市民在办公司时,如果将住宅改为经营性用房,就要征得四邻同意,并签一份“不扰民证明”。



手写的“不扰民证明”,社居委工作人员不盖章。本报记者 王辉 摄



费了一番周折,才领到这张正规表。本报记者 王辉 摄

捡到一张“中奖卡” 市民急欲寻失主

记者核实:举办抽奖活动的公司并不存在

本报讯(记者 潘丽亚) 市民李先生在河边游玩时捡到一个小包,内装一张抽奖卡和一张出库单,急欲寻找失主,但经记者核实,抽奖卡上的公司根本不存在,疑为不法分子的诈骗行为。

2月24日,家住柳江小区的李先生和朋友在太行山路澧河桥附近散步,走到桥西侧小路边时,捡到一个小袋子,里面有一张货物出库单,还有一张“购物欢乐送幸运中大奖”的奖票。李先生的朋友好奇地刮了一下抽奖卡上的刮奖区,显示是四星,根据奖票背面的解释,竟然是个幸运二等奖,奖金高达28万元。

李先生与朋友协商,这么高的奖金,不知是真还是假。但看看出库单,上面详细地标明货物的名称、数量、价值等,各项落款、盖章也都详细明了。

“虽然怀疑是假的,但这张出库单不像假的,担心如果是真的,失主会很着急,因为出库单上货物总价值达21.3万多元。”李先生犹豫了几天,昨天上午与本报新闻热线取得了联系,希望能通过本报寻找失主,并核实一下事情的真相,如果是真实的,就尽快还给失主。如果是假的,可以借此提醒一下大家不要上当受骗。

从出库单和抽奖卡上看,举办抽奖活动的公司为广东省清远市pu mi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记者拨通了抽奖卡上的兑奖电话。对方表示这是他们公司为回馈老客户举办的抽奖活动,真实有效,客户订货时说得很清楚,而且现场有公证部门公证。当记者再问他们公司的详细地址时,对方有点不耐烦地说,这些信息在抽奖卡上都写得十分清楚,公司网站上解释得也非常详细。记者根据奖票上的网址,确实能看到有关抽奖的活动介绍。

随后,根据抽奖卡上提供的公司地址:广东省清远市嘉福大道嘉福工业区C栋302室,记者在网上查询到嘉福工业区的联系电话,打过去后,工作人员告诉记者,嘉福工业区根本没有这家公司,而且这家公司的所在地C栋302室是一个居民楼。“我们已经接到过多个类似的咨询电话,这应该是个骗局,估计有人盗用了我们工业区的地址,进行非法活动。”这位工作人员在电话中提醒。由于嘉福工业园区并没有这家公司,所以由这家公司举办的抽奖活动的真实性很值得怀疑,如有人碰到类似的情况,最好不要相信。

李先生获得新闻线索稿酬50元

漯河街头又现“友善墙”

不仅有免费衣物、玩具,还有人提供免费电影票



东,看到这里也有一面特殊的墙,上写“友善墙”,市民可以把家里不需要的衣服、手套、围巾等物品洗净后挂在墙上,需要的人可随时取走,不需要登记,也不收费。

沙北有面“友善墙”

这面友善墙是几名做义工的老师设置的,在嵩山路与辽河路交叉口南约50米路东的一个胡同里,墙上写着:“请用我们的实际行动,尽自己力所能及的爱心,就近帮助我们身边需要帮助的人。”墙上有三组衣钩,挂着爱心人士送来的衣服和玩具。

据了解,这面“友善墙”从上一周正式启动,是这几名做义工的老师在寒假期间策划的,“之前在电视上看到开封的爱心墙,觉得这个活动挺好的。我们几个在教学中发现,现在的学生不少是独生子女,家庭条件好,平时一些很好的衣服或玩具都用不到了,就号召他们挂到墙上,帮助需要这些物品的孩子。

本报讯(记者 王辉 实习生 王明玉) “如果不需要,请留下;如果需要,请带走。”2月25日,本报06版报道了市区五一路有一面特殊的“爱心墙”,市民可以把自己不穿的衣服挂上,有需要的人可以取走。

昨日上午,记者在市区嵩山路与辽河路交叉口向南约50米路

本人有事没时间看电影,如果你下午或晚上有时间请把3D影票取走,现场地址:千威百货四楼

售房 淞江芳园东区一住房,四楼,143平方米,三室两厅两卫,毛坯房,内有中央空调,地下温泉,低于市场价销售。 联系电话:13783081313

金枝玉叶园林 售北美红枫、金叶复叶槭等各类彩叶苗木,多种规格,量大从优。 电话:3169888 15565905555

市中心门面出售 马路街与交通路交叉口向东100米,临街,两层,200平方米,底价340万元,非诚勿扰。 电话:18939597378

新闻直通车 0395-3139148 电话一响 记者到场